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拟提名孟伟先生、田长军先生、陆朝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唐睿明女士、王国峰先生、马金城先生、丛丽芳女士、于传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产生了3名非独立董事和5名独立董事，与公司第三届第十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2026年5月1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 1.非独立董事：孟伟先生、田长军先生、陆朝昌先生
- 2.独立董事：唐睿明女士、王国峰先生、马金城先生、丛丽芳女士、于传治先生
- 3.职工代表董事：孙福俊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上述9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

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9日

附件：

公司董事会成员简历

1.非独立董事简历

(1) 孟伟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曾任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董事长，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主任。现任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未持有公司股权，除上述在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3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2) 田长军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授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大连海威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会主席，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大连重

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未持有公司股权，除上述在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 3 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

(3) 陆朝昌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董事、总会计师，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国通电气有限公司董事，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CCO）。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CFO）、董事会秘书。未持有公司股权，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 3 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

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2. 独立董事简历

(1) 唐睿明女士，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大连长之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白云学院会计学院教授，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2) 王国峰先生，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大连海事大学智能控制研究所副教授、所长，大连海事大学自动化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教授、所长，大连海事大学信息学院副院长、院长、教授，上海海事大学航运仿真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教授，大连海事大学电气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大连海事大学无人船研究院院长。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

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3) **马金城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国际贸易学博士学位。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企业管理系副主任、主任，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Global Lights Acquisition Corp（在开曼群岛注册的境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教授，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4) **丛丽芳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沈阳金杯江森内饰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李尔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持续改进经理、沈阳工厂人力资源经理，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北方区人力资源总监，英纳威森（辽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吉林省人力资源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咨询师。现任沈阳海伦启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东北大学客座教授，辽宁职业经济技术学院讲师，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

(5) 于传治先生，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现任辽宁胜诚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律所主任、党支部书记，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连新闻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未持有公司股权，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

3.职工董事简历

孙福俊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政工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通用减速机厂加工车间主任、团总支书记、厂长助理、工会主席、副厂长，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减

速机厂副厂长、重型热处理厂副厂长，大连华锐特种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铸钢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总裁助理，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大连华锐重工（盐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权，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3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